

**北京市人民政府**

The People's Government of Beijing Municipality

北京市人民政府辦公廳關於印發《北京市2026年重要民生實事項目》的通知

京政辦發〔2026〕1號

各區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委、辦、局，各市屬機構：

《北京市2026年重要民生實事項目》已經市委、市政府同意，現印發給你們，請認真抓好落實。

一、強化責任擔當，堅持民生為大。各部門、各單位和各區政府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，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歷次全會精神，深入貫徹習近平總書記對北京重要講話精神，牢固樹立以人民為中心的發展思想，緊緊圍繞“七有”要求和“五性”需求，以高度的政治責任感和嚴謹細緻的工作作風，用心、用情、用力辦好民生實事，努力讓市民群眾有更強的獲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二、加強精細謀劃，確保實施品質。各部門、各單位和各區政府要精準回應群眾關切，明確項目實施標準，合理制定措施計劃，以更加精細的時間表、路線圖確保項目早落地、工作早見效、群眾早受益。要緊盯任務目標，加強統籌協調，精心組織實施，強化品質把控，嚴格驗收評估，切實將民生實事打造為精品項目、暖心工程。

三、凝聚各方力量，提高效益效果。各部門、各單位和各區政府要強化首都意識，堅持首善標準，結合“十五五”規劃落地實施，將民生實事與各項重點工作有機融合、協同推進，不斷增強綜合實效。要健全群眾參與機制，認真聽取意見建議，主動接受社會監督，實現共建共治共用。要加強宣傳引導，做好項目推介，讓市民群眾更早知曉、更好體驗、更多受益，切實發揮民生實事利民惠民作用。

北京市人民政府辦公廳

2026年2月3日

(此件公開發佈)

北京市2026年重要民生實事項目

1.托幼育人方面。推動50個幼兒園新增2至3歲幼兒托位1000個；為13.4萬名幼兒園大班兒童開展全員視力監測及近視風險評估；新增中學學位1萬個，其中初中學位5000個，高中學位5000個。

2.頤養暖心方面。在“老老人”數量較多的區域新建20個街道（鄉鎮）區域養老服務中心，就近就便提供助餐助浴助潔、專業照護、醫養結合等一站式服務；新增家庭養老床位5000張。

3.助殘扶弱方面。新增殘疾人就業崗位2500個，為5000名殘疾人開展職業技能培訓，為2000名殘疾兒童提供康復訓練；改造提升600個公共場所無障礙設施；為火災逃生自救能力較弱人群配備逃生自救“四件套”（聯網式獨立火災報警器、滅火器、滅火毯、逃生面罩）3萬套。

4.就業促進方面。提供不少於10萬個高校畢業生就業崗位，促進失業人員就業10萬人。

5.醫療服務方面。新建5個緊密型城市醫療集團，新增建設15家生育友好醫院，新增15家醫院提供多學科聯合門診，在社區衛生服務中心新增45個中醫症狀門診。

6.安居便民方面。推動實施老樓加裝電梯800台以上，完成6000台住宅老舊電梯安全評估，推動住宅老舊電梯更新改造1萬台以上；推動800個以上無物業老舊小區引入物業服務，在3000個以上小區（村）設置可回收物智慧回收機；更新改造燃氣、供熱、電力、供水老舊管線1000公里，更換70萬隻智慧電錶，完成供熱系統智慧化改造2000萬平方米。

7.出行便利方面。軌道交通22號線（紅廟—平谷）基本具備開通條件，開通市郊鐵路城市副中心線（北京西—良鄉），開通10號線火器營站A2口、紀家廟站C口、14號線望京南站B2口；完成80個地鐵站點周邊非機動車停放綜合治理；實施榴鄉路（劉家窯橋南）道路改造、京榆舊線六合橋瓶頸路拓寬等30項市級疏堵工程，打通門頭溝

北路、通惠幹渠路等50條斷頭路；新增有償錯時共用停車位1萬個，利用人防工程新增停車位5000個，在中心城區統籌利用騰退用地、閒置空間等新增停車位2萬個；整治提升菜戶營橋、積水潭橋、豐北橋等46座重點橋係橋下空間。

8.文體惠民方面。開展首都市民系列文化活動1.6萬場；辦好博物館季活動，推出中華文明起源等100項展覽和100項文化活動；舉辦乒乓球社區聯賽、社區杯足球賽等群眾賽事活動200項，新建或更新改造70處運動場地（場館），完成25個體育設施進公園項目。

9.休閒宜居方面。新建綠道1000公里；建成四環路“月季花環”；新建“社區微花園”50個、“金角銀邊城市微花園”100個，改造提升全齡友好型公園10個、綠隔地區郊野公園10個；貫通清河兩岸、永定河（盧三段）兩岸、永定河引水渠（望塔段）兩岸、溫榆河（清河口—通順路段）右岸濱水步道。

10.和美鄉村方面。持續推進“百千工程”，實施20個示範村、10個示範片區建設；打造20條鄉村休閒線路和50個研學、採摘、休閒點。

[主題分類] 綜合政務/其他

[實施日期] 2026-02-03

[發文字號] 京政辦發〔2026〕1號

[發佈日期] 2026-02-03

[發文機構] 北京市人民政府辦公廳

[成文日期] 2026-02-03

[廢止日期] ---

[有效性] 現行有效